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14 April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 第二十届会议

2011年4月11日至15日，维也纳

#### 议程项目5

统一并协调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与会员国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工作

### 智利、危地马拉、印度尼西亚、挪威和菲律宾：决议修订草案

#### 应对在海上实施的跨国有组织犯罪问题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注意到大会2010年12月7日第65/37号决议，

回顾1988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sup>1</sup>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陆、海、空偷运移民的补充议定书》<sup>2</sup>，这两项文书分别要求缔约国开展合作打击海上贩运毒品和海上偷运移民的行为，并回顾《联合国海洋法公约》，

还回顾各国为打击海上非法行为而采取的所有行动必须符合国际法为其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sup>3</sup>，

关切继续存在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问题，包括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偷运移民和贩运人口，威胁海上安全和安保，包括海盗、海上武装抢劫、走私以及针对航运、海上设施和其他海事权益的恐怖主义行为，并注意到此类活动造成令人痛惜的生命损失，对国际贸易、能源安全和全球经济造成不利影响，如大会第64/71号决议所述，

<sup>1</sup> 同上，第1582卷，第27627号。

<sup>2</sup> 同上，第2241卷，第39574号。

<sup>3</sup> 同上，第1833卷，第31363号。



严重关切特别是海上针对船只包括传统渔船实施的海盗和武装抢劫行为在索马里沿海造成日益严重的威胁，

关切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活动纷杂，有些情况下可能相互关联，犯罪组织灵活多变，并利用各国，尤其是沿途地区的沿海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弱点，因此呼吁各国和相关政府间组织加强各级合作与协调，以发现偷运移民和贩卖人口的行为，根据国际法予以打击，如大会第 65/37 号决议所述，

深信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是一个全球性问题，危及安全、稳定和法治，破坏经济繁荣和可持续发展，并危及环境，因此务必开展国际合作预防和控制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

强调所有国家，特别是各项相关公约的缔约国，对采取步骤对付在海上实施的跨国有组织犯罪威胁负有共同责任，务必加强各级国际合作打击各种形式的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所有这些形式的犯罪均在《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sup>4</sup>、《联合国反腐败公约》<sup>5</sup>、经《1972 年议定书》修正的 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sup>6</sup>、1971 年《精神药物公约》<sup>7</sup>、1988 年《联合国禁止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公约》的范围之内，也在《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的适当范围之内，

欢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其任务授权范围内根据请求向各国提供技术援助，以期根据有关的国际文书，包括《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预防、打击和根除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并欢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有关的联合国机构以及国际组织和其他机构开展合作，

还欢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世界海关组织在全球集装箱控制方案的范围内在集装箱化贸易供应链中共同开展的工作及其对确保海上安全和安保的作用，

注意到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研究涉及在海上实施的跨国有组织犯罪，<sup>8</sup>

1. 促请尚未加入《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sup>9</sup>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sup>10</sup>以及其他相关公约的国家考虑加入这些公约和议定书以及其他相关公约，并采取适当措施确保其有效执行；

<sup>4</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2225、2237、2241 和 2326 卷，第 39574 号。

<sup>5</sup> 同上，第 2349 卷，第 42146 号。

<sup>6</sup> 同上，第 976 卷，第 14152 号。

<sup>7</sup> 同上，第 1019 卷，第 14956 号。

<sup>8</sup>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题为“渔业跨国有组织犯罪：侧重于人口贩运、偷运移民、非法药物贩运”的议题文件，于 2011 年 4 月发表。

<sup>9</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2225、2237、2241 和 2326 卷，第 39574 号。

<sup>10</sup> 同上，第 2349 卷，第 42146 号。

2. 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根据请求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促进充分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以便更有效地打击在海上实施的跨国有组织犯罪；

3. 鼓励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刑事司法部门能力建设和执行与打击在海上实施的有组织犯罪（包括海盗行为）相关的公约等方面，继续根据请求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并请该办公室继续定期向会员国简要介绍其相关方案的执行情况，包括打击海盗方案的执行情况；

4. 还鼓励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在刑事司法部门能力建设和执行与打击索马里沿海海盗行为相关的公约等方面，根据请求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并请该办公室继续定期向会员国简要介绍其打击海盗方案的执行情况；

5. 促请会员国在打击在海上实施的跨国有组织犯罪时加强各个层面的国际合作；

6. 鼓励会员国采取适当措施，按照本国法规和法律框架采取适当措施加强执法，以期根据国际法为其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包括《联合国海洋法公约》，<sup>11</sup>预防、打击和根除在海上实施的跨国有组织犯罪；

7. 鼓励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其任务授权范围内，考虑到在海上实施的跨国有组织犯罪所带来的挑战，在其与跨国有组织犯罪有关的技术援助活动中，在适当情况下与会员国、相关的联合国机构、国际组织以及其他机构和机制开展信息共享方面的合作；

8. 请会员国审议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开展的涉及在海上实施的跨国有组织犯罪问题的所有相关研究；

9. 还请会员国就在处理海上跨国有组织犯罪活动时可能面临的差距和弱点与其他会员国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交流经验和所关切的问题，同时顾及该办公室开展的涉及在海上实施的跨国有组织犯罪的相关研究；<sup>12</sup>

10. 为此，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召集一次专家咨询会议，适当考虑到区域和地域按比例参与问题，并侧重于会员国的中央主管机构及其海事专家和其他执法专家，以在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任务授权范围内，考察刑事司法系统在侦查和起诉海上有组织犯罪活动所引发的案件时遇到且尚未在其他论坛或机制中处理的重要的多面性难题，以期确定该办公室及其资源可在哪些具体领域促进会员国侦查和起诉这类案件的工作，包括找出差距或可能加以协调的领域，以及加强本国能力的措施，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以便更有效地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

<sup>11</sup> 同上，第 1833 卷，第 31363 号。

<sup>12</sup>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题为“渔业跨国有组织犯罪：侧重于人口贩运、偷运移民、非法药物贩运”的议题文件，于 2011 年 4 月发表。

11. 请会员国和其他捐助方按照联合国的议事规则，为上述目的提供预算外资源；

12. 请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向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